

河南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豫高企办〔2025〕2号

关于组织2025年度高新技术企业更名和重大变化工作的通知

各省辖市科技局、财政局、税务局，济源示范区、航空港区科技管理部门、财政局、税务局，各县（市）科技管理部门、财政局、税务局，各国家高新区管委会，各有关单位：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号，以下简称《认定办法》）、《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16〕195号，以下简称《工作指引》）有关规定，现就我省有效期内高新技术企业变更工作通知如下：

一、变更类型

（一）更名。即企业仅发生名称变更，不涉及与认定条件有关的重大变化（如分立、合并、重组以及经营业务发生变化等）。

（二）重大变化。即企业发生与认定条件有关的重大变化（如分立、合并、重组以及经营业务发生变化等，无论名称变更与否）。

二、时间安排

高企名称变更和重大变化审核采取常年受理、定期审核的方式。省领导小组办公室今年拟定于4月、7月、10月集中组织审核。企业向各地提交变更申报材料的截止时间以地方要求为准。

三、工作程序

（一）企业申请。高企发生名称变更或者重大变化后，企业应在发生之日起3个月内向当地科技部门报告，及时登录“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网”（网址：<http://www.innocom.gov.cn/>），点击“企业申报”，选择“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子系统里的“高新技术企业更名”栏目填报申请书，然后提交到“河南省认定机构办公室”账号下。按申报材料要求（具体见附件）装订好变更申请材料连同电子版提交给当地科技部门进行初审。

（二）汇总上报。当地科技部门协助企业对变更类型进行判断，指导企业组织变更申请材料，并对申请材料进行初审。初审通过后，出具变更文件并填写《高新技术企业名称变更情况汇总表》（见附件-附6，本批次的变更情况汇总表电子版及时发至邮箱），将本批次内所有变更企业的申报材料电子版拷贝至U盘连同地方管理部门出具的变更推荐文件（1份）、高新技术企业名称变更情况汇总表（盖章）寄送至省科技创新促进中心。纸质变更申报材料按照高企认定申报材料要求由当地科技部门备案存档，保存期为3年。

（三）集中审核。省领导小组办公室分批次对高企变更类型

进行确认并对变更申报材料进行审核。经审核，变更后符合认定条件的企业，按照有关程序进行公示，公示无异议的重新核发认定证书，编号与有效期不变。变更后不符合认定条件的企业，终止其高企资格，并在“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网”上公告。

四、联系方式

咨询电话：0371-69151867、69151869

申报系统技术支持电话：0371-65721369

电子邮箱：hmsgqrd@126.com

地址：省科技创新促进中心（郑州市政七街与纬五路交叉口南 80 米路东金岸大厦六楼 618 室）

附件：高新技术企业变更申报材料内容及要求



附 件

高新技术企业变更申报材料内容及要求

一、更名需提交材料：

1. 高新技术企业名称变更申请表（附1）：企业登录“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网”（网址：<http://www.innocom.gov.cn/>），点击“企业申报”，选择“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办理入口，在“高新技术企业更名”栏目在线填报申请书，保存、打印申请书并及时提交到省认定机构办公室，提供通过该系统导出的带水印的申请书纸质文件原件（加盖公章）；

2. 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出具的准予变更证明文件；

3. 企业更名前后营业执照复印件；

4. 企业拥有知识产权现状的证明材料：包括申报高企时所列知识产权及其它知识产权，各类知识产权应将权属人变更为更名后企业名称，且附变更证明材料；

5. 企业变更申请承诺书（附2）。

二、重大变化，需提交“更名申报材料”中的第1-5项和以下材料（其中3—5材料在变更年度终了后三个月内提交）：

1. 企业变更申请报告：内容包括企业基本信息、企业主要变更内容、变更内容对企业的各项高企认定指标情况的影响（对照高企认定条件进行表述）；

2. 企业变更当年的人员情况说明：包括名称变更前后企业职工总数、科技人员数及其所占比例说明，并附企业变更后企业职工总体情况说明和科技人员汇总表（附3）；

3. 企业变更当年的年度研究开发活动情况表（附4）和高新技术产品（服务）情况表（附5）；

4. 经具有资质的中介机构出具的企业变更当年的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包括会计报表、会计报表附注和财务情况说明书）；

5. 经具有资质并符合《工作指引》相关条件的中介机构出具的企业变更当年的研究开发费用、高新技术产品（服务）收入专项审计或鉴证报告，并附研究开发活动说明材料；

6. 企业变更当年的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表（包括主表及附表，加盖主管税务机关受理专用章）；

7. 企业变更当年的成果转化等有助于说明企业符合高企条件的证明材料。

三、其他申报要求：申报材料一式一份，A4纸双面打印。要有目录，逐页编制总页码，每部分之间用彩页隔开。书籍式装订一册并加盖企业公章，书脊处打印企业名称。系统申报材料与纸质版（当地科技部门存档）、电子版相关内容必须保持一致。

附 1

高新技术企业名称变更申请表

企业名称	变更前			
	变更后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			发证日期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企业名称历史变更情况（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后）				
序号	变更时间	变更内容		
企业更名原因（限 100 字内）				
承 诺： 以上填报内容及附件信息属实。 法人签字： 申请企业（盖章）： 年 月 日				

附 2

企业变更申请承诺书

_____公司郑重承诺：

我公司申报的高新技术企业变更情况以及所有申报材料，真实有效，并对材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若存在弄虚作假行为，按照《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处理。

企业法人签字：

企业盖章

年 月 日

企业职工总体情况说明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16〕195号）规定，名称变更后企业职工总数为____人（全年月平均数），其中科技人员为____人（全年月平均数），占职工总数的比例为____%。企业职工中，博士____人，硕士____人，本科____人，大专及以下学历____人。

企业人员结构明细表

单位：人

	上一年度职工总数 (全年月平均数)	科技人员数 (全年月平均数)	科技人员数量构成			
			直接从事研 发活动人数	从事相关技术 创新活动人数	专门从事上述活动管理 和提供服务人数	小 计
在职						
兼职						
临时 聘用						
合计						

注：“全年月平均数”按照计算所得数值四舍五入取整填写。

企业（公章）： 年 月 日

科技人员汇总表

企业名称（公章）：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性别	年龄	毕业院校	所学专业	职称	部门	职务	聘用形式
1										
2										
3										
...										

填表说明：1.“职务”此表填写科技人员在企业所任职务或从事的具体工作；
 2.“聘用形式”此表填写全职、兼职、临时聘用；
 3.“科技人员”是指直接从事研发和相关技术创新活动，以及专门从事上述活动的管理和提供直接技术服务的，累计实际工作时间在183天以上的人员。

附 4

企业研究开发活动情况表
(按单一活动填报)

研发活动编号: RD...

研发活动名称		起止时间	
技术领域			
技术来源		知识产权编号	
研发经费 总预算 (万元)		研发经费 当年支出(万元)	
目的及组织 实施方式 (限 400 字)			
核心技术及 创新点 (限 400 字)			
取得的 阶段性成果 (限 400 字)			

附 5

高新技术产品（服务）情况表 （按单一产品（服务）填报）

编号：PS...

产品（服务）名称			
技术领域			
技术来源		年度销售收入 （万元）	
是否主要产品 （服务）	☐ 是 ☐ 否	知识产权编号	
关键技术 及主要 技术指标 （限 400 字）			
与同类产品 （服务）的 竞争优势 （限 400 字）			
知识产权获得情 况及其对产品（服 务）在技术上发挥 的支持作用 （限 400 字）			

高新技术企业变更情况汇总表

序号	原企业名称	更名后企业名称	高企证书编号	发证时间	变更类型	变更原因	初审意见	备注

注：“变更类型”填写“更名”或“重大变化”。

填表人：

填表时间：

科技部门盖章：

